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

关于印发《“创新强校工程”2014-2016年建设规划》

实施意见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学校《“创新强校工程”2014-2016年建设规划》现已编制完成，为切实做好《规划》的具体实施，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现将《广州城建职业学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2014-2016年建设规划实施意见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并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

2014年12月30日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

《“创新强校工程” 2014-2016 年建设规划》实施意见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《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》为指引，按照《广东省高等教育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实施方案》、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编制高等教育“创新强校工程”2014-2016年建设规划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以体制机制创新为引领，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，以专兼结合的双师队伍建设为重点，发挥广建集团和天马集团的行业背景深厚的优势，进一步探索建立现代大学制度，形成政校行企深度融合，产学研协同创新的良性机制和集团化办学的发展模式，建立技术技能人才协同培养平台和校企协同创新中心；进一步加强以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建设，优化专业结构、凝炼办学特色、打造品牌专业，构建具有较高人才培养水平的重点专业和六大专业群，建立专业群优质资源共享平台；进一步提升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的创新能力，通过校地协同创新、校校协同创新和校企协同创新等多种合作方式，增强校企合作的吸引力和人才培养的核心竞争力，以重点领域的有效突破，推动学校应用技术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的全面提升。

二、建设目标

以培养广东新型城市化建设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为目标，进一步完善董事会章程，建立健全现代大学制度，探索建立有利于协同创新的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，营造有利于校企协同创新的校园文化

环境，形成促进和优化民办高校特色发展的“城建模式”；政校行企联手合作，创新办学体制机制，依托广建集团、天马集团等名优企业组建产教深度融合的广州城建职教集团，校企共建以建筑技术、天马制造、华为网络等七个合作学院为重点的合作发展平台和协同育人中心；建设专兼结合的“双师”结构师资队伍，打造高水平的教学科技创新团队，引进高技能、高学历、高职称人才 100 名，培育优秀硕士团队骨干教师 100 名（建设 15 个教学、创新团队，6 个达到省级建设标准）；深化以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为重点的专业综合改革，建立寓教于研的技术技能型人才协同培养模式，建设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 100 个（央财支持的 1-2 个，省级重点 5-8 个），建成 100 门优质网络课程（省级精品课 8-10 门）；校企合作开发工学结合校本教材 100 部（教育部规划教材立项 10-15 部）；广泛吸纳社会资源，建立政校行企协同开展“四技服务”的项目及成果培育体系，专业对接产业开发社会服务项目 100 项，校企合作开发专利 100 项。通过实施“1177”工程，把学校逐步建设成为办学特色鲜明，综合实力雄厚，具有较大社会影响力的高质量、高水平的民办应用技术大学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围绕创新强校“1177”工程建设规划目标，学校将以六大方面的 12 个建设项目为载体，抓好 63 个任务及 173 个子任务的建设。（创新强校“1177”工程简介见附件 1；创新强校建设项目一览表内容见附件 2。）

四、进度安排

（一）建设初期（2014.11-2015.03）

1. 按照六个方面建设内容的顶层设计，对十二大项目的建设任务进行分解，组建项目团队，明确建设任务责任单位和责任人，编制建设方案和任务书，确保各建设任务落到实处。

2. 分别召开项目组负责人、教学骨干研讨会及全校教职员工大会进行全校动员，宣讲学校创新强校“1177”工程建设规划，将“创新强校”贯穿到日常工作中。

3. 组织各相关部门和项目团队拟定建设项目管理保障体系及配套制度，分阶段明确各项目建设任务的进度，组织各项目团队实施各项建设任务并按要求推进。

4. 加大以人事分配制度改革为重点的学校综合改革力度，充分调动全体教职工“创新强校”的主动性、积极性、创造性。采取有效措施和激励政策，盘活资源、激活队伍，汇聚政校企行各方力量，使前期工作条件成熟的项目，力争取得相应成果；新启动的项目，加快培育和孵化的速度，创造条件做出成效。

5. 发挥现有国家级、省级立项项目及其建设成果的引领、示范与带动作用，推动各项目团队挖掘潜力，集中优势、协同攻关。以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建设带动学校人才培养工作。

（二）建设中期（2015.04-2016.08）

1. 严格按照项目进度要求，对各项目建设推进情况进行“两月一汇报、一学期一检查”，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，不

断完善和优化建设方案。

2. 建立考核评价机制，强化激励与约束作用，加强过程管理。在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领导小组指导下，按照各项目制定的目标、任务和年度计划，对建设任务的完成情况、建设成效实行学期考核，全方位加强项目的组织、建设、检查、督办、评价。

3. 按照省教育厅的要求，对各项目的建设成效开展中期检查，对建设成效进行评审，及时总结经验，查找差距，完善相关制度。有针对性地加大工作推进力度，适时进行整改，提升建设水平，确保各建设项目整体效益和全面达标。

（三）建设后期（2016.09-2016.12）

1. 按照创新强校建设规划、工作方案和任务书，对各项目进行总结自评，在完善各建设项目，查漏补缺的基础上，组织各项目撰写自查自评报告。

2. 在抓好自评和整改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总结经验，提炼特色，查找不足和差距，根据需要邀请校外专家对各建设项目进行检查验收。

3. 按照检查验收意见，对各项目建设上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，完善各建设项目自评报告；抓好建设成果的应用与推广，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，对学校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建设项目进行整体验收与评价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组织保障

1. 学校成立创新强校工程领导小组，负责学校“创新强校工程”的顶层推动、统筹协调、经费投入等重大事项的决策。

组 长：刘国生

副组长：程忠国

成 员：杨清国、张德宜、李志强、苗红卫、周 晖、王媚莎、王锦红、何新闻、谢炳清、曹春华。

2.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科技处（高职教育研究中心），负责对“创新强校工程”相关项目进行统筹管理、组织实施。

主 任：程忠国

副主任：曹春华

成 员：马亚光、符 裕、邵铁武、孔练光、曾庆鸿、陈仁森、潘 丹、唐玉群、鄢维峰、陈 楠、陈飞飞、何乃宝、计林

（二）队伍保障

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建设任务实行项目负责制，由实施项目建设的相关单位负责人任组长，层层落实建设任务。学校与各项目负责人签订目标任务书，通过出台相关制度，调动和激励全校教职工参与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建设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充分保障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各项目的全面实施，促进建设任务顺利达标。

（三）机制保障

学校按照创新强校的要求，建立考核评价机制，对创新强校建设规划的组织实施实行全过程管理。对规划项目的实施、落实到完成，进行全程督办与评价，确保建设任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。

1. **计划管理。**创新强校工程建设任务采取分类管理方式，学校按照项目建设方案，对十二大项目、63 个任务的进度、成效和团队进行全面督办和考评；各项目组负责对所属建设任务的进度、成效和团队工作情况进行检查、指导、督办与考评。对不符合建设要求的项目，及时提出整改要求，必要时以整改通知书的形式进行督办。

2. **中期检查。**学校对创新强校的项目推进与落实情况，在“两月

一汇报、一学期一检查”的同时，列为学校行政例会重要议题，以讲评促建设，及时发现问题，采取有效措施整改提升。

3. 总结考评。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创新强校各项目的建设成效实行“一学期一检查”，项目负责人须提交项目建设进展自查报告，主要是检查项目进展、阶段性成果和经费使用、人员到位等情况。将各项目的完成情况纳入学年考核，考核合格者方可参加学校评奖评优。考核不合格者，将限期整改；考核优秀者，将给予相应奖励。

4. 项目验收。项目完成后，项目组应提交项目建设报告书和相应成果材料，由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专家进行验收。对评估优秀的项目给予奖励；对评估不合格的项目，限期整改。

（四）经费保障

学校将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建设专项经费列入年度预算，并按照规定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督察审核，确保学校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各项建设任务顺利完成。

附件：

1. 创新强校“1177工程”简介
2. 创新强校工程建设项目一览表

2014. 12. 30